

证券代码：002150

证券简称：通润装备

公告编号：2025-055

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14:0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3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3 日上午 9:15 至当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3、会议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255 号正泰科沁苑 3 号楼 A 栋 4 楼会议室一
- 4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陆川
- 7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

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248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160,039,72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.0596%；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158,379,56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.6026%；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241 人，代表股份 1,660,1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570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正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<金融服务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2,721,10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152%；反对 310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845%；弃权 5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02%。关联股东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、温州卓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5,890,97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1882%；反对 310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9612%；弃权 5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06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由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指派张隽、龚立雯两位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（二）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4 日